河南省教育厅

教电教〔2017〕297号

河 南 省 教 育 厅

关于举办第四届全省教育信息化应用

优秀成果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教育局，厅直属各学校，各有关高等学校：

为推进我省教育信息化，提升信息技术与教育融合发展水平，推动教育模式和教学方式创新，经研究，决定举办第四届全省教育信息化应用优秀成果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参评人员范围

全省各级各类学校的教师、教研人员、教育技术工作者，各有关高等学校教育电视工作者。

注：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课仅限基础教育部门教师、教育工作者参加

二、评选项目及内容要求

1、优秀论文

鼓励全省各学科教师及各级各类教育信息化工作者结合教育教学及生活实际，积极探索信息技术在教育中的科学化应用，深化教育技术理论研究, 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全面深度融合，促进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与水平的提升，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效益，反映广大师生将教育信息技术应用于教育教学过程中的经验与感悟，数字教育资源的开发、应用、共享与服务研究、在线教育研究与实践、“三通两平台”的研究与应用等。

此次优秀论文评选参与中央电化教育馆“第八届“中国移动和教育杯”全国教育技术论文活动”。

2、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课

着重强调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应体现基础教育阶段课堂教学中信息技术在学科教学中的应用，突出教学手段和教学方式的创新，是一节完整的课堂教学实录。

3、优秀教育电视节目

范围包括教育电视新闻、校园电视作品（新闻专题、DV纪实、小小主持人等）、教育电视主持人风采等。

三、奖励办法

各评选项目分设一、二、三等奖，获奖者由我厅颁发获奖证书。

四、其他要求

1、各地应切实做好活动的宣传、组织和推荐上报等工作，鼓励广大师生积极参与。

2、各项目报送要求、注意事项、评价标准及参评表格见“第四届全省教育信息化应用优秀成果评选活动指南”。

附件：第四届全省教育信息化应用优秀成果评选活动指南

2017年4月 19日